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部门综合预算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依法向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提出议案。

（二）根据榆林市人民检察院工作安排部署，结合本县实际，制定有关检查工作的实施办法，部署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三）依法对叛国案、分裂国家案以及严重破坏国家的政策、法律、法令、政令统一实施的重大犯罪案件行使检察权。

（四）依法对贪污贿赂犯罪、国家机关工作人员渎职犯罪和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非法拘禁、刑讯逼供、报复陷害、非法搜查的侵犯公民人身权利与侵犯公民民主权利的犯罪以及国家工作人员利用职权实施的其他重大犯罪案件进行侦查。

（五）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依法履行刑事立案监督、侦查监督、审判监督和刑事判决、裁定监督职能。

（六）依法开展对民事审判和行政诉讼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七）依法对执行机关执行刑罚的活动是否合法实行监督。

（八）办理刑事赔偿事项。

（九）受理单位和个人的报案、控告、申诉、举报以及犯罪嫌疑人自首。

（十）对国家机关工作人员职务犯罪预防工作进行研究并提出职务犯罪的预防对策；负责职务犯罪工作的法制宣传；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十一）对检察工作中具体应用法律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

（十二）负责全院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依法管理检察官及其他检察人员。

（十三）依法提请县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任免县人民检察院的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十四）组织进行全院检查干警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五）管理全院财务装备、检查技术信息工作。

（十六）负责其他应当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2018 年年度部门工作任务

2018 年是全面贯彻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神木市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加快追赶超越的关键之年。神木市检察院将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十九大、十九届二中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市委一届二次全委（扩大）会议、各级政法工作会议和检察长会议精神，紧盯追赶超越目标，聚焦“五个扎实”要求，忠实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加强检察队伍建设，为谱写新

时代神木追赶超越新篇章创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公正规范的法治环境、优质高效的服务环境。

（一）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切实在学懂弄通做实上下功夫。组织全院干警认真学习十九大报告内容，深刻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新理论，明确新时代检察机关的宪法定位，继续深化司法体制改革，积极应对新时代司法机制改革和监察体制改革后检察职能的重大变化，确保神木检察院在党的集中统一领导下正确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与党委政府一起承担保一方平安、促一方发展的重任，为新时代我市发展营造良好法治环境。

（二）坚持以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为使命，集中精力保持稳定促发展。依法严厉打击各种严重刑事犯罪活动，着力化解矛盾纠纷；依法惩治各种风险型经济犯罪，着力打击网络电信等新型犯罪；坚决打击侵犯知识产权犯罪，着力加大产权司法保护力度；不断加大惩治破坏环境资源犯罪力度，深入开展食品药品安全犯罪专项监督活动；积极服务精准扶贫战略，深入开展专项工作，保障扶贫政策和资金真正惠及人民群众。

（三）积极回应群众期待，全面推进公益诉讼工作。积极适应检察职能重大调整后的法律监督新形势，着力改变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缺位、不到位的局面。深刻领会立法精神，牢牢把握“公共利益”代表的法律新定位，深刻认识检察机

关提起公益诉讼有利于促进依法行政、有利于维护社会 and 公共利益，有利于完善检察监督体系、提升法律监督权威的重要意义。将公益诉讼作为一项“一把手”工程，对涉及生态环境和资源保护、食品药品安全、国有财产保护、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 4 个领域，全面开展公益诉讼工作。通过内外联动，健全公益诉讼协作机制，主动接受人大监督，扩展公益诉讼线索摸底排查。借助“两微一端”等新媒体，畅通信访渠道，不断提高民事行政检察工作的社会认知度和影响力。

（四）坚持以全面从严治党带动全面从严治检，努力塑造检察队伍新形象。深入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新形势下加强队伍建设的意见》，按照“五个过硬”要求，坚持严字当头，压实“两个责任”，把“严”的要求贯彻到检察工作各个环节、各个方面，着力营造检察机关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认真履行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把政治建设放在首位，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党内政治生活准则和监督条例，切实加强检察机关党的建设。加强职业道德建设，加强纪律作风建设，严肃查处检察人员违纪违法现象，着力打造铁一般信仰、铁一般信念、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检察队伍。

三、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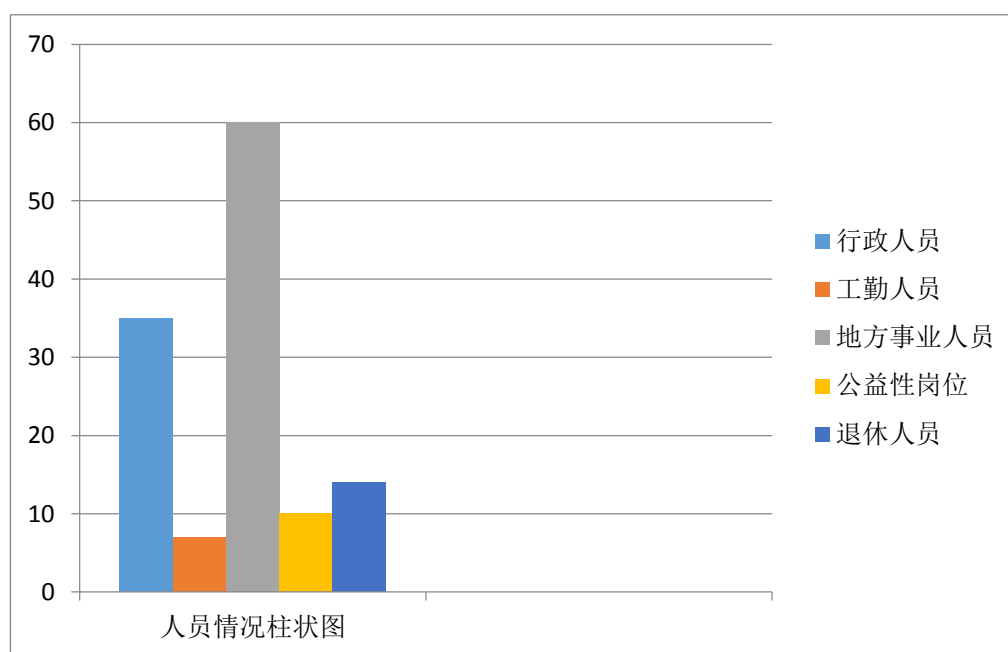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只有部门本级预

算 1 个，无二级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本级（机关）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55 人，其中行政编制 55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126 人，其中行政 35 人、工勤 7 人、地方事业 60 人、公益性岗位 10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4 人。



五、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17 年 9 月 30 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13 辆，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9 台（套）。2018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安排购置单价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0 台（套）。

六、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

2018 年本部门实现了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269.0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 0 万元。

七、2018 年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18 年收入预算为 126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76 万元，同比减少 9.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省直管后，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资金属于原渠道保障范围，不属于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

2018 年支出预算为 1269.0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为 1241.2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43.56 元，同比减少 10.37%，减少原因同上；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7.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7.8 万元，同比增加 39%，主要是 2018 年预算的服装费支出。

（二）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18 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 1269.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5.76 万元，同比减少 9.7%，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省直管后，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资金属于原渠道保障范围，不属于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69.06 万元，包括人员经

费和公用经费为 1241.2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43.56 元，同比减少 10.37%，减少原因同上；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7.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7.8 万元，同比增加 39%，主要是 2018 年预算的服装费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为 1269.0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35.76 万元，同比减少 9.7%，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省直管后，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及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障资金属于原渠道保障范围，不属于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

2018 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69.0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35.76 万元，同比减少 9.7%，主要原因同上。

2、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按支出功能科目分类：

① 共安全支出为 1220.65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112.15 万元，同比减少 8.41%，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省直管后，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资金属于原渠道保障范围，不属于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其中人员经费为 806.91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170.17 万元，同比减少 17.42%，主要原因是入额检察官工资普涨，同时将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也预算在内，以前年度我单位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是当地

财政局统一缴纳，不预算到单位，另外 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支出资金属于原渠道保障范围，不属于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公用经费为 385.94 万元，比 2017 年降低了 19.6 万元，同比减少 4.83%，主要原因是 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会经费没有预算在内；专项业务经费为 27.8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7.8 万元，同比增加 39%，主要是 2018 年预算的服装费支出。

②住房保障支出为 48.4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63.59 万元，同比减少 56.78%，主要原因是 2018 年 60 名地方事业人员住房公积金不在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

3、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的明细情况

2018 年，一般公共预算按支出经济科目分类：

工资福利支出为 736.36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减少 49.4 万元，同比减少 6.29%，主要原因是我单位省直管后，60 名地方事业人员的工资福利及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等社会保障资金属于原渠道保障范围，不属于省财政资金保障范围。另外入额检察官工资普涨，同时将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也预算在内，以前年度我单位的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是当地财政局统一缴纳，不预算到单位。全部为人员经费为 736.36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49.4 万元，同比减少 6.29%，原因同上。

商品和服务支出为 420.4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

了 14.87 万元，同比增加 3.6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经费（按照当地财政保障标准，2017 年下半年增加的 10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在 2018 年要增加保障经费），其中公用经费为 385.94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了 15 万元，同比增加 4.04%，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经费；人员经费为 34.47 万元，与 2017 年基本持平。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为 84.49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了 6.41 万元，同比增加了 8.22%，主要原因退休人员退休费的增加等。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

（六）“三公”经费等预算情况。

2018 年，神木市人民检察院“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合计为 68.5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出（境）费用、会议费、培训费都为 0，和 2017 年相比，持平，均未安排此项费用；公务接待费为 16.5 万元，和 2017 年持平，未增减；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与 2017 年比，减少 30.36 万元，主要原因是今年不准备购置车辆；公务用车维护费为 52 万元，和 2017 年持平，未发生变化。

（七）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为保障机关正常运行,2018 年神木市人民检察院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420.41 万元,与 2017 年相比,增加了 14.87 万元,同比增加 3.66%,主要原因是增加了保障经费(按照当地财政保障标准,2017 年下半年增加的 10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在 2018 年要增加保障经费 15 万元)。

(八) 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并已公开空表。

八、专业名词解释

1.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 侦查监督:是指人民检察院依法对侦查机关的[侦查](#)活动是否合法进行的监督,是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法律监督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刑事诉讼中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附件: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2018 年预算报表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2018 年 3 月 2 日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表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支总表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否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否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否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已公开空表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否	
表11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是	本部门没有安排政府采购预算，已公开空表
表1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否	
表13	2018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否	

表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表3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部门预算									
			合计	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拨款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对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年实户资金余额	其他收入	上年结转
				小计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269.06	1,269.06	1,269.06								
821	上划检察院	1,269.06	1,269.06	1,269.06								
821142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1,269.06	1,269.06	1,269.06								

表4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69.06	一、财政拨款	1,269.06	一、财政拨款	1,269.06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269.06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1,241.26
其中：专项资金列入部门预算的项目		2、外交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736.36
2、政府性基金拨款		3、国防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4、公共安全支出	1,220.65	(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49
		5、教育支出		(4) 资本性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2、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27.80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1) 工资福利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7.80
		9、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10、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4)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11、节能环保支出		(5)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12、城乡社区支出		(6) 资本性支出	
		13、农林水支出		(7)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14、交通运输支出		(8) 对企业补助	
		15、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9)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16、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0) 其他支出	
		17、金融支出		3、上缴上级支出	
		18、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19、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20、住房保障支出	48.41		
		21、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预备费			
		24、其他支出			
		25、转移性支出			
		26、债务还本支出			
		27、债务付息支出			
		28、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69.06	本年支出合计	1,269.06	本年支出合计	1,269.06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结转下年	
其中：财政拨款资金结转					
非财政拨款资金结余					
收入总计	1,269.06	支出总计	1,269.06	支出总计	1,269.06

表5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1,269.06	855.32	385.94	27.8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220.65	806.91	385.94	27.80	
20404	检察	1,220.65	806.91	385.94	27.80	
2040401	行政运行	1,212.85	806.91	385.94	20.00	
2040499	其他检察支出	7.80			7.8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1	4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1	4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1	48.41			

表6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4	**
	合计	1,269.06	855.32	385.94	27.8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6.36	736.36			
30101	基本工资	254.72	254.72			
30102	津贴补贴	195.80	195.80			
30103	奖金	69.54	69.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67	83.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47	33.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65	40.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2	8.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41	48.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	1.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8.21	34.47	385.94	27.80	
30201	办公费	60.00		60.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9.00		19.00		
30208	取暖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35.00		35.00		
30213	维修(护)费	152.00		15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50		16.50		
30224	被装购置费	7.80			7.80	
30228	工会经费	7.94		7.94		
30229	福利费	2.73	2.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		5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74	31.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50		23.50	2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49	84.49			
30302	退休费	75.08	75.08			
30305	生活补助	5.82	5.82			
30309	奖励金	2.65	2.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94	0.94			

表7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功能科目分）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1,241.26	855.32	385.94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92.85	806.91	385.94	
20404	检察	1,192.85	806.91	385.94	
2040401	行政运行	1,192.85	806.91	385.9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41	48.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41	48.4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8.41	48.41		

表8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科目分）

单位：万元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	备注
**	**	1	2	3	**
	合计	1,241.26	855.32	385.9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36.36	736.36		
30101	基本工资	254.72	254.72		
30102	津贴补贴	195.80	195.80		
30103	奖金	69.54	69.5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67	83.6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3.47	33.47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0.65	40.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12	8.12		
30113	住房公积金	48.41	48.4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8	1.9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20.41	34.47	385.94	
30201	办公费	60.00		60.00	
30205	水费	3.00		3.00	
30206	电费	15.00		15.00	
30207	邮电费	19.00		19.00	
30208	取暖费	2.00		2.00	
30211	差旅费	35.00		35.00	
30213	维修(护)费	152.00		15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16.50		16.50	
30228	工会经费	7.94		7.94	
30229	福利费	2.73	2.73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2.00		52.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74	31.74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50		23.5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4.49	84.49		
30302	退休费	75.08	75.08		
30305	生活补助	5.82	5.82		
30309	奖励金	2.65	2.6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0.94	0.94		

表9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功能分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支出经济科目（按大类）	预算数
一、政府性基金拨款		一、科学技术支出		一、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	
		二、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节能环保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五、城乡社区支出		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农林水支出		二、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七、交通运输支出		工资福利支出	
		八、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商业服务等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十、金融支出		债务付息及费用支出	
		十一、其他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十二、转移性支出		资本性支出	
		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对企业补助	
		十五、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本年支出合计	

表1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专项业务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项目简介
**	**	1	**
	合计	27.80	
821	上划检察院	27.80	
821142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27.80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27.80	
	2018年换装费	7.80	
	公益诉讼鉴定费	20.00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政府采购（资产配置、购买服务）预算表

[illegible]

表12

2018年部门综合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2017年								2018年								增减变化情况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10-1	20=11-2	21=12-3	22=13-4	23=14-5	24=15-6	25=16-7	26=17-8	27=18-9
	合计	98.86	98.86		16.50	82.36	30.36	52.00			68.50	68.50		16.50	52.00		52.00			-30.36	-30.36			-30.36	-30.36			
821	上划检察院	98.86	98.86		16.50	82.36	30.36	52.00			68.50	68.50		16.50	52.00		52.00			-30.36	-30.36			-30.36	-30.36			
821142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98.86	98.86		16.50	82.36	30.36	52.00			68.50	68.50		16.50	52.00		52.00			-30.36	-30.36			-30.36	-30.36			

表13

2018年部门专项业务经费一级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项目）名称				履职专项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期限	2018
资金金额 （万元）		实施期资 金总额：	27.8	年度资金总额：27.8			
		其 中：财政拨 款	27.8	其中：财政拨款			27.8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总体目 标	实施期总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为有效的查办公益诉讼案件，积极的调查取证、现场勘验、固定证据，聘请专门机构进行专业鉴定，提高办案质量。 目标2：人民检察院实行统一着装，是维护国家法制尊严，依法行使检察权的需要，同时树立和维护了人民检察官的良好形象。			目标1：为有效的查办公益诉讼案件，积极的调查取证、现场勘验、固定证据，聘请专门机构进行专业鉴定，提高办案质量。 目标2：人民检察院实行统一着装，是维护国家法制尊严，依法行使检察权的需要，同时树立和维护了人民检察官的良好形象。			
绩效指 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二级指 标	指标内容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行 政公益诉讼 案件数	≤4件	数量指 标	指标1：行政公 益诉讼案件数	≤4件
			指标2：着 装人数	43人		指标2：着装人 数	43人
							
		质量指标	指标1：行 政公益诉讼 案件结案率	≥80%	质量指 标	指标1：行政公 益诉讼案件结案 率	≥80%
			指标2：服 装质量	有所提高		指标2：服装质 量	有所提高
							
		时效指标	指标1：案 件办理时限	≤10个月	时效指 标	指标1：案件办 理时限	≤10个月
			指标2：维 护法制尊严	有效		指标2：维护法 制尊严	有效
							
		成本指标	指标1：		成本指 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 指标	指标1：		经济效 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1：维 护社会公共 利益	长效	社会效 益 指标	指标1：维护社 会公共利益	长效
			指标2：促 进社会稳定 、解决纠纷	长效		指标2：促进社 会稳定、解决纠 纷	长效
							
		生态效益 指标	指标1：		生态效 益 指标	指标1：	
			指标2：			指标2：	
							
		可持续影 响 指标	指标1：维 护社会公共 利益	积极影响	可持续 影响 指标	指标1：维护社 会公共利益	积极影响
			指标2：维 护法制尊严	积极影响		指标2：维护法 制尊严	积极影响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指标1：当 事人对案件 满意程度	≥90%	服务对 象 满意度 指标	指标1：当事人 对案件满意程度	≥90%	
		指标2：检 查办案人员 行为规范	≥90%		指标2：检查办 案人员行为规范	≥90%	
							

备 注：1、绩效指标可选择填写。 2、根据需要可往下续表。 2、省级部门按陕财办预〔2017〕133号文件要求公开。4、市县不做强制公开要求。